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7日分别以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8年8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表决方式逐项审议了各项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刘益谦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肖云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肖云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聘任刘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一致。

聘任程志刚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一致。

聘任易廷浩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龙飞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秘书，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一致。

同意聘任李梦莲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换届，对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做如下调整：

决策与咨询委员会成员：刘益谦先生（董事）、田熠菲先生（董事）、肖云华先生（董事），刘益谦先生任决策与咨询委员会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成员：徐翔先生（独立董事）、毕建林先生（独立董事）、刘益谦先生（董事），徐翔先生任提名委员会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毕建林先生（独立董事）、徐翔先生（独立董事）、田熠菲先生（董事），毕建林先生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成员：刘万富先生（独立董事）、毕建林先生（独立董事）、易廷浩先生（董事），刘万富先生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其职责权限、议事规则遵照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8日